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 CAPITAL LIMITED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業績公佈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出售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之所得款項總額		15,037,075	53,868,295
收入	5	2,169,604	4,577,037
其他收入	6	164,478	551,814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7,301,696)	(30,850,67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104,028)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10,422,498)
行政及其他開支		(11,221,413)	(7,396,993)
財務成本		(113,469)	-
除稅前虧損	7	(26,302,496)	(43,645,346)
所得稅抵免／(開支)	8(a)	493,459	(1,554,83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25,809,037)	(45,200,178)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0.0113)	(0.0198)
股息		無	無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4,097	80,620
使用權資產		6,589,024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7	–
按金	11	1,029,194	–
應收投資對象款項	13	2,230,000	–
		<u>10,112,322</u>	<u>80,62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3,658,467	2,749,840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12	105,655,428	132,052,762
應收投資對象款項	13	–	2,590,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35,653,786	46,994,381
		<u>154,967,681</u>	<u>184,386,983</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4	519,364	511,453
租賃負債		3,129,070	–
		<u>3,648,434</u>	<u>511,453</u>
流動資產淨值		<u>151,319,247</u>	<u>183,875,53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1,431,569</u>	<u>183,956,150</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4	1,715,865	–
租賃負債		2,062,050	–
遞延稅項	8(b)	1,061,373	1,554,832
		<u>4,839,288</u>	<u>1,554,832</u>
資產淨值		<u>156,592,281</u>	<u>182,401,3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794,000	22,794,000
儲備		133,798,281	159,607,318
權益總額		<u>156,592,281</u>	<u>182,401,318</u>
每股資產淨值	15	<u>0.07</u>	<u>0.08</u>

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眾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7樓6703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闡述如下。有關本集團首次應用此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引致的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闡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具反向補償特性的預付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所包含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概述如下。其他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租賃入賬方法（主要是承租人之入賬方法）之會計處理帶來重大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屬低價值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之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之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相同。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獲准採納之過渡方法之詳情，請參閱本附註(b)至(e)節。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所有累計影響（如有）確認為對於初始應用日期之期初累計虧損結餘之調整。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允許下，於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未作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如下：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使用權資產	292,42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762)
租賃負債（非流動）	31,445
租賃負債（流動）	247,222

以下對賬闡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時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於初始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之對賬情況：

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之對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302,060
減：未來利息開支	(23,39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總額	278,66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負債應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遞增借貸利率為5.25%。

b)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界定為讓渡權利於一段時間內使用一項資產（相關資產）以換取代價之合約或合約之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已識別資產期間同時：(a) 有權藉使用該項已識別資產以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 有權指示該項已識別資產之用途時，即合約讓渡於一段時間內使用該項已識別資產之控制權。

就含有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而言，承租人應以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內之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除非承租人應用實務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組成部分中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c)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iii) 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 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視為租賃付款：(i) 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 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初始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 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d)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全部累計影響（如有）確認為對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累計虧損期初結餘的調整。於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金額相當於剩下租賃負債已確認的金額，按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並採用初步應用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 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ii) 對於初步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應用豁免，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入賬為短期租賃的租賃；(iii) 不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計量使用權資產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及(iv) 倘合約載有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 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租賃合約；及(ii) 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本集團目前計劃於該等準則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銷售或注入資產 ³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等修訂原擬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遞延／移除。仍可提早應用該等修訂。

該等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若干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

5. 收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來自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2,169,604	2,910,370
來自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	1,666,667
	<u>2,169,604</u>	<u>4,577,037</u>

本集團並無提供其按主要業務及地域市場劃分之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收入及營運溢利貢獻分析。此乃由於本集團僅擁有一個單一業務分部（即投資控股），且本集團所有綜合收入及綜合業績均來自香港市場之表現。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源自本集團之上市股本證券及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而披露客戶之資料不具意義，故並無披露主要客戶之資料。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64,478	428,189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	44,722
雜項收入	—	844
匯兌收益	—	78,059
	<u>164,478</u>	<u>551,814</u>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350,000	245,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5,203	49,9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73,614	—
應收投資對象款項之減值虧損	360,000	—
支付予投資經理之投資管理費	1,501,767	2,561,99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2,925,219	2,658,330
— 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102,567	96,850
	<u>6,268,360</u>	<u>5,512,110</u>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金額指：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u>(493,459)</u>	<u>1,554,832</u>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結轉之稅項虧損超過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稅項虧損 港元	按公平值 於損益列賬之 財務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
本年度(抵免)／開支	<u>(482,382)</u>	<u>2,037,214</u>	<u>1,554,832</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82,382)	2,037,214	1,554,832
本年度抵免	<u>—</u>	<u>(493,459)</u>	<u>(493,45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82,382)</u>	<u>1,543,755</u>	<u>1,061,373</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25,809,037港元(二零一八年：45,200,178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279,400,000股(二零一八年：2,279,400,000股)計算。

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10.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2	5
應佔收購後溢利, 扣除已收股息	<u>808,207</u>	<u>808,207</u>
	808,219	808,21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u>9,614,286</u>	<u>9,614,286</u>
	10,422,505	10,422,498
減值虧損	<u>(10,422,498)</u>	<u>(10,422,498)</u>
	<u>7</u>	<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對一間聯營公司(即Purple Link investment Limited(「Purple Link」))投資進行減值檢討。Purple Link之唯一業務為於泰國房地產發展項目之投資約41,000,000港元。該項投資以來自其股東之股東貸款悉數撥付。本集團持有Purple Link之25%股本權益, 並已向聯營公司出資約10,400,000港元。

Purple Link與泰國房地產發展商於二零一三年簽訂一份投資協議。該投資協議載述, Purple Link會撥資興建若干物業單位, 而於該等單位竣工及售出時, 其將會獲得30%溢利。泰國發展商應負責項目建設及管理。根據訂約雙方所簽訂之若干補充協議條款, 該項目預期會於二零一八年竣工, 而Purple Link應在二零一八年八月自泰國發展商收到利潤。遺憾的是, 直至二零一八年九月, 泰國發展商仍未向Purple Link支付利潤。隨後在泰國實地視察時發現有關工程尚未完全竣工, 而餘下室內建築工程已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暫停。泰國發展商無法提供任何進一步具體行動計劃, 亦無直接證據證明泰國發展商有能力將投資成本退還予Purple Link。本集團評估該投資協議已發生違約。

在釐定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有否減值時, 本集團計量來自Purple Link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賬面值與淨現值之差額。倘並無來自泰國投資之利潤, Purple Link將維持負債淨額約39,000,000港元, 且並無資金償還予其股東。在此情況下, 本集團預期在可見將來將無來自營運及最終出售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之估計現金流入。根據管理層之評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 以將聯營公司之賬面值減至無。

1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非流動：		
按金	<u>1,029,194</u>	<u>–</u>
流動：		
其他應收款項	13,110,842	2,349,812
按金	80,275	72,875
預付款項	<u>467,350</u>	<u>327,153</u>
	<u>13,658,467</u>	<u>2,749,84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為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12,819,993港元。有關結餘其後透過出售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Rainbow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Rainbow Ocean」）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結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Rainbow Ocean之全部權益，相當於Rainbow Ocea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13,086,000港元，已於當月內完成。

12.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在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u>91,870,588</u>	<u>115,379,762</u>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3,784,840	15,764,000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公平值	<u>–</u>	<u>909,000</u>
	<u>13,784,840</u>	<u>16,673,000</u>
	<u>105,655,428</u>	<u>132,052,762</u>

13. 應收投資對象款項

有關預付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

於報告日期結束時，本集團承諾其將資助有關投資對象申請於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最高額外金額約為4,000,000港元。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負債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為就本集團所租賃辦公室物業的復原撥備1,715,865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括就未清償投資管理費而應付投資經理之款項252,638港元。該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清償。

15.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156,592,281港元(二零一八年: 182,401,318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2,279,400,000股(二零一八年: 2,279,400,000股)計算。

16. 報告日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疫情使全球營商環境受到重挫。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採用公平值計量其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或會因新冠病毒疫情而出現波動。鑒於新冠病毒於本公佈日期之後的發展及蔓延情況，如經濟狀況因此出現進一步變動，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或會受到負面影響，於本公佈日期未能估計其影響程度。本集團將繼續留意新冠病毒疫情的形勢，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25,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5,200,000港元）。每股虧損為0.0113港元（二零一八年：0.0198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減少主要由於與二零一八年比較，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未變現虧損減少約19,400,000港元所致。此外，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概無銀行利息開支。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outh Point項目進一步向聯營公司Purple Link Investment Limited（「Purple Link」）投資約12,800,000港元。應收Purple Link款項總額約為22,400,000港元，而約9,6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減值，連同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溢利約8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發現該建造尚未完全完工，剩餘室內建築工程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以來已停工。泰國發展商無法提供任何進一步的具體行動計劃，亦無即時證據證明泰國發展商有能力向Purple Link退還投資成本。本公司評估該投資協議已經違約。違約後，董事會一直與Purple Link管理層進行討論，並為Purple Link尋求替代計劃以撥支及完成該項目。年內經過與相關方進一步討論後，主要建築及設計承包商承諾，一旦取得進一步建造成本約350,000,000泰銖，彼等將在12個月內完成South Point項目的建造。進一步建造成本由以下各方提供資金：本公司（50,000,000泰銖）、Purple Link一名現有股東（50,000,000泰銖）、一名新投資者（100,000,000泰銖）及一家泰國銀行（150,000,000泰銖）。根據行動計劃，South Point項目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完成，總金額約704,000,000泰銖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或之前退還予Purple Link。Purple Link須向其股東償還股東貸款連同利息。如附註11所披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本公司進一步審查投資前景後，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按賬面值出售其於Purple Link之投資及向Purple Link提供之股東貸款，以將本公司的風險減至最低。

本公司之投資經理華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二零一九年股市震蕩導致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4,74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370,000港元）及上市證券已變現收益約33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240,000港元）。

投資表現受下列主要因素所影響：

經濟、社會及政治因素－經濟、社會及政治影響並導致股市波動，如中美貿易戰反復無常、法國「黃背心」運動及「新冠狀病毒」以及香港修改「逃犯條例」事件。

資金流動性－資金流動性影響本集團在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及維持現金狀況之間平衡的短期策略。

本集團之策略為於二零一九年保留充裕的現金結餘以為股市波動作準備。故此，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並無新投資計劃。本集團之短期策略不時變更以反映市場及經濟狀況，而長期策略則為在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之間取得平衡，以提高股東之回報。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之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之配售之所得款項約35,000,000港元已變更改用途。董事會議決重新分配金額約17,500,000港元作一般營運資金以撥付香港營運開支，且剩餘金額約17,500,000港元將按原計劃用於投資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潛在項目或科技有關業務，及／或用於本公司物色之其他合適商業機會。於本公佈日期，約35,000,000港元尚未動用並存入本公司銀行賬戶內。

由於本公司一直按較為審慎之方針研究投資機會及作出新投資計劃，並從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起暫停投資經理之職務，故此已推遲投資及應用所得款項。本公司正再次積極審議擬定投資機會，從而確認並落實有關投資機會。然而，鑒於二零一九年全球社會和經濟動盪及投資環境日趨嚴峻，本公司對作出新投資維持審慎保守態度。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將採取極為審慎之方針研究投資機會，並預期將約5,000,000港元之配售所得資金用於新投資。倘二零二零年經濟、社會及政治形勢維持嚴峻，本公司將推遲預期投資計劃。雖然配售資金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經已籌得，但風險管理是進行新投資時的首要考慮因素。

展望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貿易政策不明朗、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主要新興市場經濟體的特定壓力持續施壓全球經濟活動，尤其是製造業及貿易。若干國家的社會動盪局勢加劇，再加上加勒比海颶風、澳洲乾旱與山火、東非水災及南非乾旱等氣候相關災害頻發，均提出新的挑戰。

儘管面臨以上阻力，但年底有跡象表明全球增長或會觸底。此外，若干經濟體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持續採取寬鬆的貨幣政策。加上二零一九年初寬鬆政策的鼎力支持，其滯後影響應可有助於全球經濟活動於二零二零年中得以復甦。

由於中美貿易摩擦升溫及不確定性加劇嚴重影響出口及投資，同時個人消費與赴港遊客因夏季開始的社會動盪而有所下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經濟活動於二零一九年大幅減弱。因週期性衰退持續，二零一九年的香港生產總值預期將收縮1.9%。受個人消費驅動，預計二零二零年的經濟增長將升至0.2%，但由於貿易壁壘提高及全球供應鏈中斷將拖累貿易相關活動，中期內的復甦步伐預期較以往復甦慢。

經濟前景面臨下行風險。外部環境方面，中美貿易摩擦持續升級，中國內地經濟大幅放緩，再加上美國在技術及金融領域對中國施加的潛在限制等額外阻礙，均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增長造成負面影響。本港方面，社會政治情況惡化及推遲解決住房供應不足、收入差異大等結構性挑戰可能進一步削弱經濟活動，長遠來看對香港的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經濟大幅放緩可能會導致房價、實體經濟與金融領域之間形成逆向反饋循環。新冠病毒疫情乃二零二零年的重要事件。

在多項不可預測因素下，我們相信成功關鍵為通過業務多元化及盡職審查成功管理風險。於二零二零年，我們繼續以創新審慎之方式進行新投資及投資組合管理——我們將探索新潛在投資領域，同時在必要時謹慎行事。

除證券交易外，管理層將繼續發掘不同行業及地區的機會，發現被低估但能產生可持續收入流之額外投資良機，提高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156,5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狀況，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35,6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99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投資淨額約為105,6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050,000港元）。

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包括租賃負債、本期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為數約5,7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總借貸除以本公司股東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3.6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8%）。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資本架構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財務承擔、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財務承擔4,080,000港元及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大多數以港元為單位。外幣匯率風險乃源自本集團之海外投資（單位為泰銖）。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任何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購股權

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六名（二零一八年：六名）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薪津組合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被視為合適之福利。薪津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個人資歷及表現而制訂，並會按照僱員之個人功績及其他市場因素而定期檢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原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各項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一名非執行董事因需處理彼等的其他業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除上文所述偏離情況外，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條文所載者。本公司將不時檢討及更新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已聯同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集團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由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非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保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公眾人士所持本公司股份所佔百分比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

登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dt-capitalhk.com>) 「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兩節。二零一九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就本集團員工及管理團隊於二零一九年作出貢獻致謝，同時衷心感謝股東一直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DT Capital Limited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陳佩君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景裕先生、梁治維先生及陳令紘先生；非執行董事陳佩君女士及李鵬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仰德先生、阮智先生及夏旭衛先生。